

荀巨伯遠看友人疾

荀巨伯¹遠看友人疾，值胡賊攻郡²，友人語³巨伯曰：「吾今死矣，子可去⁴！」巨伯曰：「遠來相視，子令⁵吾去；敗義⁶以求生，豈荀巨伯所行邪⁷？」賊既至，謂巨伯曰：「大軍至，一郡盡空，汝⁸何男子，而敢獨止⁹？」巨伯曰：「友人有疾，不忍委之¹⁰，寧以我身代友人命¹¹。」賊相謂曰：「我輩無義之人，而入有義之國！」遂班軍而還¹²，一郡並獲全¹³。

一、作者簡介

劉義慶（公元 403–444），彭城（今江蘇省徐州市）人。南朝宋武帝劉裕之姪，世襲臨川王。自幼聰慧，雅好文學，著有《世說新語》。

二、背景資料

《世說新語》原名《世說》，又名《世說新書》。及至宋代，因與漢代劉向《世說》區別，改稱《世說新語》。自東漢後，月旦之風始盛，魏晉崇尚清談。《世說新語》一書就在這樣的背景下寫成，內容主要記載東漢後期到晉宋間名士的言行軼事，寫作原材料或來自史料，或來自作者的所見所聞。

全書依內容分為三十六類，以「孔門四科」：「德行」、「言語」、「政事」、「文學」序列於首，而終於「仇隙」。所記各則言行軼事，以類相從。每則長短不一，不過大多是短篇。其文字俊雅簡麗，故事趣味盎然，造意清新可喜，是魏晉南北朝時期筆記小說的代表作。魯迅謂其「記言則玄遠冷雋，記行則高簡瑰奇」（《中國小說史略》）。其文學價值高之外，猶能保存史料，兼具歷史價值，唐人修《晉書》，多所取材。

本文節選自《世說新語·德行》。《德行》一卷記述了不少人物的言行事跡，展現優秀道德品行之典範。本文標題截自文章的首句。

三、注釋

1. 荀巨伯：東漢桓帝時人，生平不詳。
2. 值：正值。胡：指外族，對古代北方和西方諸民族的通稱，秦漢時多指北方匈奴。郡：秦漢時地方行政區。
3. 語：告訴，作動詞用。㊦[預]，[jju6]；㊧[yù]，
4. 子：對對方的尊稱，即「你」。去：離開。
5. 令：使、讓。
6. 敗義：敗壞道義。
7. 邪：同「耶」，表示疑問。
8. 汝：你。
9. 止：停留、留下。
10. 委：拋棄、扔下。之：指友人。
11. 寧以我身代友人命：寧：寧願。身：生命、性命。代：替換、替代。
12. 遂：於是。班軍：回軍、撤軍。還：返回。
13. 一郡並獲全：整個郡城同時得到保全。並：一起、同時。全：保全。

四、賞析重點

《荀巨伯遠看友人疾》記述荀巨伯的言行，展現君子重視節義的精神。

文章記述荀巨伯探望患病的友人，恰逢胡兵圍攻郡城，處境危急。友人因患重病而無法走避，卻不忍荀巨伯一起身陷險境，於是勸他離開。不過荀巨伯斷然拒絕，表示不會為了保命而離棄道義。其後胡兵到達，荀巨伯無畏無懼，向胡兵請求以自己的性命換取友人生存。胡兵因為荀巨伯的高義行為而感到慚愧，退兵而去。結果不僅荀巨伯與友人能夠保全性命，全郡人都逃過一劫。

本文篇幅短小，情節緊湊，扣人心弦。故事開端已呈現緊張狀況，荀巨伯去探望友人，遇上胡賊攻郡，處境危急。故事的發展是，友人勸荀巨伯離去，荀巨伯斷然拒絕，令讀者詫異。其後胡兵到達，質問荀巨伯「汝何男子，而敢獨止」，荀與胡兵碰個正着，情況更是危急，是高潮所在；之後，荀巨伯毫無畏懼，向胡兵提出願以己命換友命的請求。此刻，荀巨伯的生死就繫於胡兵手上了，結果出人意表，胡兵竟然受感動，不但不殺他，還班軍而回。作品篇幅雖短，卻具備短篇小說的完整結構，情節波瀾起伏，高潮迭起，感染力十足。

語言運用上，本文極為簡潔精煉。主要以幾段對話組成，敘事的語句只有「荀巨伯遠看友人疾，值胡賊攻郡」，「賊既至」，「遂班軍而還」，

一郡並獲全」，可謂要言不煩。至於幾段對話，不但簡短精要，而且極具以言寫人之妙，如一句「敗義以求生，豈荀巨伯所行邪」，就寫活荀巨伯看重情義、道義的性情；又如對胡兵說的「寧以我身代友人命」一句，更見其無畏無懼、重情重義的高尚品格。全文不到一百二十字，清楚寫出事情的始末和人物的言行，文辭簡潔，筆力非凡。

文章善於運用襯托，令人物形象鮮明。作者以荀巨伯的友人不忍荀巨伯一起身陷險境而勸離，襯托荀巨伯不願「敗義以求生」，寧死也要相伴友人的有情有義；另一方面，又以胡兵得知荀巨伯的義行後，感到慚愧而退兵，襯托出荀巨伯節行之高尚。

管寧、華歆共園中鋤菜

管寧¹、華歆²共園中鋤菜，見地有片金，管揮鋤與瓦石不異³，華捉而擲去之⁴。又嘗同席⁵讀書，有乘軒冕⁶過門者，寧讀如故，歆廢⁷書出看。寧割席分坐⁸曰：「子非吾友也。」

一、注釋

1. 管寧：三國時魏國北海朱虛（今山東省臨朐縣）人，為春秋時期齊國名相管仲之後。魏國建立後，朝廷屢次徵辟，管寧一一推辭，終身未仕。
2. 華歆：三國時魏國平原高唐（今山東省高唐縣）人，為東漢太尉陳球弟子。魏國建立後，官至司徒、太尉，封博平侯。
3. 揮鋤：揮動鋤頭。與瓦石不異：（視黃金）與瓦石沒有區別。
4. 捉：撿、拾。擲：拋擲。
5. 同席：同坐一張席子。
6. 軒：古時大夫以上官員的車乘。冕：古時大夫以上階級所戴的禮帽。
7. 廢：停止。
8. 割席分坐：（管寧）割斷席子，（與華歆）分開來坐。

二、賞析重點

本文記述管寧與華歆的兩件軼事，展現二人截然不同的個性，管寧不好錢財與虛榮，華歆則心慕名利，暗寓作者對清高之士的欣賞。

文中先記述管寧、華歆一起在園中鋤菜，兩人見地上有金塊，管寧揮鋤，視金子與瓦石無異，華歆撿拾起來拋擲一旁。事情的發展充滿懸疑，管寧為何會視金子如瓦石呢？華歆把金子撿起又隨即扔掉，又是怎樣的一種心理狀態呢？凡此種種，皆吸引讀者繼續探知。然而，作者卻就此收筆，而巧用「又嘗」二字作連接，記述另一件事情。兩人曾同席讀書，有達官貴人乘車經過門前，管寧讀書如故，華歆放下書出門觀看。事情發展到此，同樣充滿懸疑，這貴人是誰呢？華歆出去看，又看到甚麼呢？事情的結果又會是怎樣呢？出乎意料的是，「寧割席分坐曰：『子非吾友也。』」短短十一個字便收結全文，故事戛然而止。

事情結局頗為耐人尋味，言有盡而意無窮。管寧為何要與華歆「割席分坐」？為何會對華歆說「子非吾友也」呢？要探知箇中因由，就要細讀兩件軼事了。在園中發現金子，管寧不為錢財所動，視它如瓦石，華歆則撿起金子，及後又將之拋棄；有貴人在門外路過，管寧繼續專心

讀書，不崇尚虛榮，華歆則廢書出門觀看。比較二人反應，就可明白管寧決定割席，實因華歆與其志趣不一。

本篇文句樸實無華，多用白描，寫管寧割席一事只用「同席讀書」、「有乘軒冕過門者」、「寧讀如故」、「歆廢書出看」、「寧割席分坐」幾個短句，使行文緊湊。全文只「揮鋤與瓦石不異」一句用了淺易的比喻，其餘連形容詞也不用，也不寫人物表情，更不加任何評價，極為惜墨，但如此簡短的兩則軼事，卻雋永耐讀，引人深思。

本文文句簡要精煉，只有六十餘字，便將管寧、華歆二人性格表露無遺。文中通過對比，使人物形象更鮮明。管寧與華歆是故事中的兩位主角，作者以對比手法凸顯兩人個性不同。所敘二事，正好更立體地展現兩個主角對名利的不同態度。二事並列，充分表現兩人性格之迥異，也使管寧割席之舉，看似突然，卻又合情合理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一般人讀完本文，往往會推許管寧而批評華歆。然華歆關心世俗之事，是否全然是缺失呢？作者在推崇管寧的清高之餘，是否完全否定華歆呢？這些都值得我們進一步探索。讀者不妨從文中的一些細節，如「華捉而擲去之」，或從《世說新語》其他篇章，如《華歆逃難》，或從其他典籍，多摘取資料，從而更全面地了解管寧、華歆，以及作者對二人的觀感。